

天同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(2005年第2号)

2005-04-15

分享
至：

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及《天同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的约定,天同基金管理公司决定对天同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进行2005年度第二次分红。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核实,现决定对本基金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,分配方案为每10份基金份额分配红利0.13元。本基金已于2005年4月14日完成权益登记。具体收益发放办法请查阅《天同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分红预告(2005年第2号)》(2005年4月12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)。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,投资者可向天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,客户服务热线:021-68644599,或登陆天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<http://www.ttasset.com>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05年4月15日

[上一篇:天同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股东出资转让的公告](#) [下一篇:天同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2005年第一季度报告](#)

相关文章

- [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](#) 2015-05-12
- [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](#) 2015-05-12
- [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](#) 2015-05-12
- [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](#) 2015-05-12